

江苏大学流体机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为做好流体机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以下简称“流体中心”）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工作，根据《江苏大学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与《江苏大学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办法》要求，本着公平、公正和有利于选拔拔尖创新人才的原则，结合本中心实际，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招生计划

流体中心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计划为 20 人，（其中，一般类招生指标 16 人<含涉农方向 1 人>；导师招生定向奖励计划指标 4 人），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的生源人数不超过 2 人；一般类招生指标中普通招生计划数不少于 2 人；实际招生人数在复试录取阶段根据学校下达的招生计划进行调整。

二、报考条件、报名流程及招生方式

严格遵照《江苏大学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与《江苏大学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办法》的相关要求和规定执行。

三、导师招生人数限额

每位导师招收人数原则上为 2 名（不含定向奖励招生指标）；每位符合条件的优秀导师每年自主招收人数不超过 1 名。

四、专业基础及综合能力考核办法

（一）硕博连读招收、优秀导师自主招收申请考核办法

- 1、11 月 26 日前由中心组织资格审核，确定考生推荐名单后报研究生院。
- 2、12 月 5 日前由中心组织不少于 5 名博士生导师对考生提交的报名材料进行评估打分，（材料打分专家 7-10 人时，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取平均分；超过 10 人时，去掉两个最高分和两个最低分，取平均分）。具体标准为：评估指标包括教育背景、学习能力、科研实践与创新、学术贡献，得分采用百分制，各指标评分权重见表 1。

表 1 材料评估指标与权重

指标	教育背景	学习能力	科研实践与创新	学术贡献
权重	10%	30%	30%	30%

推荐考生进行专业基础及能力考核，考核方式采用面试（PPT汇报、答辩）形式，并给出得分（百分制），确定初步拟录取名单报研究生院审核。

具体考核方案（含总成绩记分办法）为：

面试：PPT汇报和答辩，成绩以百分制计；面试环节将实行全程录音录像，每名考生面试时间应不少于20分钟。面试内容包括英语听说能力（30%）、科研综合素质（70%）。（面试专家7-10人时，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取平均分；超过10人时，去掉两个最高分和两个最低分，取平均分）

总成绩由材料评估、面试两部分成绩组成，材料评估、面试权重分别为：50%、50%。

“五年制”博士预备生以面试方式进行综合考核，参照硕博连读招收相关部分的考核方案，考核合格（面试专家投票，同意通过票数大于1/2即为合格）即确定为拟录取。

（二）普通招收申请考核办法

普通招收考试应及时关注12月份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ujs.edu.cn>）公布的学院剩余招生计划。

英语水平测试通过者进入综合考核环节。

综合考核环节指学院复试工作组负责组织专业基础及能力考核，考核方式采用面试（PPT汇报、答辩）形式，成绩以百分制计。

具体考核方案（含记分办法）为：

1、材料评估：参考硕博连读招收、优秀导师自主招收部分评价标准。

2、面试：PPT汇报和答辩，成绩以百分制计；面试环节将实行全程录音录像，每名考生面试时间应不少于20分钟。面试内容包括英语听说能力（30%）、科研综合素质（70%）。

总成绩由材料评估、面试两部分成绩组成，材料评估、面试权重分别为：50%、50%。

复试工作组将考查考生思想品德表现，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五、录取

硕博连读招收、优秀导师自主招收：本中心按照考生考核总成绩以及导师招生人数限额规定确定拟录取名单报研究生院。

普通招收：据本中心剩余计划（定向生源计划）确定拟录取名单。

录取类别分为非定向和定向两类。非定向博士研究生的人事档案和组织关系等转入我校，毕业后“双向选择”就业。定向博士研究生在学期间不转人事档案，录取前，学校与考生及考生工作单位签订定向培养协议。定向博士研究生毕业后，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和在校学籍档案由学校寄发定向单位人事部门。

六、公示和监督渠道

本中心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在校研究生院和中心网站公布。本中心招生咨询电话为：0511-88790278，联系人：徐老师。

本实施细则由江苏大学流体机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负责解释，未尽重要事宜由流体中党政联席会讨论决定。

流体机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021年11月25日